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粤人社函〔2024〕129号

关于印发《广东省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维护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厅有关局处室、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人社部等八部门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指导意见和我省实施意见，着力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维护，促进新就业形态规范健康发展，根据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部署，我们制定了《广东省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维护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联系人：省厅劳动关系处李智强，020-83334104。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4年5月2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广东省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维护行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人社部等八部门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指导意见和我省实施意见，着力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维护，促进新就业形态规范健康发展，根据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部署，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国家有关文件和我省《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实施意见》（粤人社规〔2022〕14号），落细落实《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休息和劳动报酬权益保障指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规则公示指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维护服务指南》（以下简称两个指引一个指南），规范平台企业用工，引导和支持平台企业自治自律，防范化解新就业形态领域劳动纠纷，优化权益维护公共服务，构建多部门齐抓共管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新格局，促进形成重视、关心、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的良好社会氛围，推动新就业形态规范健康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开展规范用工指导行动

1.指导完善规章制度。会同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行业主管部门，指导平台企业根据法律法规精神和行业管理规定，结合行业特点和企业实际，完善涉及劳动者权益的工作时间、休息休假、

劳动报酬等规章制度。指导平台企业与劳动者平等协商合理确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连续最长接单时间和每日最长工作时间，确保劳动者获得必要的休息时间。指导平台企业与劳动者平等协商制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报酬规则，落实最低工资标准相关规定，确保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督促平台企业按照规定向劳动者支付高于正常工作时间劳动报酬的法定节假日报酬。（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调解仲裁处、劳动监察局）

2.完善规则公示程序。会同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行业主管部门，引导平台企业依法合规制定和修订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基本权益直接相关的规章制度、格式合同条款、算法规则及其运行机制等劳动规则，履行民主程序和公开公示程序，提高劳动规则的公平性和透明度，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

3.开展行业集体协商。以外卖、网约车、快递物流等行业为重点，支持工会代表或组织劳动者与行业协会、头部平台企业或企业代表组织就劳动保障权益核心事项开展协商，签订行业集体合同或协议，确定行业劳动定员定额、休息办法、计件单价、抽成比例等。（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

（二）开展用工保障服务行动

4.创新用工保障服务方式。推广广州“新就业形态用工保障联盟”和“新业态权益保障监测服务”、佛山“新就业形态劳动者

服务联盟”和“新业态权益保障智慧监管平台”等经验作法，鼓励各地探索创新适合新就业形态特点的用工保障服务方式，改进和优化对平台企业的用工服务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维权服务。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

5.设立多种形式服务站点。指导广州、深圳、佛山等有条件的地市建设多形式、实体化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站点，重点打造一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之家”“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驿站”

“调解站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维护服务中心”等服务站点，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人社政策咨询、就业创业指导、招聘求职服务、培训技能提升、劳动权益维护、劳动纠纷调解、法律援助指引等一站式服务，使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就业更体面、权益保障更充分。2024年设立各种形式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站点30个。（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调解仲裁处）

6.成立区域用工保障联盟。通过搭建省级新就业形态用工保障联盟平台，指导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比较集中的地市参照广州试点经验成立市级新就业形态用工保障联盟，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成立区域联盟。推行区域联盟自治，多措并举引导辖区内平台企业规范自律。充分发挥协商协调机制作用，搭建起平台企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服务保障部门沟通联动桥梁，从源头防范化解矛盾纠纷。2024年底全省范围内建成平台企业和从业者代表超百个、覆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超百万的联盟体系。（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前，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

（三）开展争议处理效能提升行动

7.加强调解业务指导协调。指导快递物流、电商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集中的行业、区域基层调解组织着力加强劳动争议调处工作。强化“互联网+调解仲裁”，完善在线调解服务平台运营机制，推广“广东劳动维权计算器”，便利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维权，高效化解劳动争议。协调工会、工商联、企联等组织以及司法行政、行业主管等部门，指导推进平台相关企业调解委员会建设，自主化解涉新就业形态劳动纠纷。（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调解仲裁处、劳动关系处）

8.构建一站式调解新模式。积极探索打造“人社牵头、部门协调、行业参与”的工作格局，构建新就业形态劳动纠纷一站式多元联合调解工作模式。在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调解中心或根据实际在相关调解组织增加联合调解职能，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协调联动，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调解，合力化解新就业形态劳动纠纷。（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调解仲裁处）

9.完善仲裁诉讼衔接机制。统一裁判标准，适时发布涉新就业形态典型案例，发挥个案裁判和政策引领作用，依法保护劳动者按照约定或者法律规定获得劳动报酬的权利，指导各地妥善处理涉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调解仲裁处）

10.加大法律援助工作力度。会同司法行政部门，鼓励法律援

助机构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集中工作地或休息地设立法律援助站或联络点，就近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开设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法律援助“绿色通道”，提供便捷高效服务。（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调解仲裁处）

（四）开展守法监督检查行动

11.开展专项整治。配合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平台企业的监督指导、引导规范。以违法违规问题线索为重点，将平台企业纳入监督检查范围，集中开展矛盾隐患大排查和专项督导检查，加强治理未签订劳动合同或用工协议、拖欠劳动报酬、违法超时加班等突出问题，指导各地妥善处理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的举报投诉。督促平台企业落实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责任，压紧压实平台企业特别是头部企业主体责任及其对合作企业的监督管理责任，确保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基本权益落到实处。（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监察局、劳动关系处）

12.强化日常监管。配合交通运输、应急、市场监管、邮政等职能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平台企业的风险提示、监督指导、日常巡查和专项检查，依法打击侵害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行为。配合相关部门整治企业诱导或强迫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转为个体工商户规避用工主体责任的行为。（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劳动监察局、调解仲裁处）

13.畅通劳动者维权渠道。积极引导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依法理

性维权。加强网络舆情动态跟踪监测，及时转派 12345 热线转送的群众投诉问题，妥善解决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急难愁盼问题。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协调中心（信访办））

（五）营造良好舆论范围

14.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会同交通运输、市场监管、工会等部门，通过公共服务机构、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新闻媒体、线下培训等渠道，大力宣传国家有关文件和我省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实施意见，推广应用“两个指引一个指南”和《广东省新就业形态新型用工关系协议参考文本》《快递从业人员劳动合同示范文本》等，扩大相关政策规定的覆盖面和知晓度，提高用人单位依法用工意识和劳动者依法维权意识。（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法制处、宣传处、调解仲裁处、劳动监察局）

15.加大舆论宣传力度。积极宣传关心关爱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平台企业先进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平台企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树立利益共同体理念。（完成时限：持续推进，责任处室：劳动关系处、宣传处）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厅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协调领导小组作用，相关局处室、单位加强统筹协调，共同推进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维护行动。各地要充分认识开展本次行动的重要意义，形成坚强有力的工作机制，结合本地

实际谋划部署，确保责任到位、组织到位、措施到位。

（二）加强协同治理。各地要不断完善工作体系，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应急处置机制。深入了解新就业形态领域劳动权益维护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联系，充分发挥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作用，及时妥善处理涉及新就业形态矛盾纠纷，建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内外协同治理的工作格局。

（三）加强示范引领。广泛宣传企业依法依规用工典型，突出宣传专项行动取得的成效。注重总结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的典型经验做法，推动在本地区乃至全省复制推广，发挥示范引领带动效应。严厉打击和曝光新就业形态领域侵权行为，为平台经济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